

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

关于征集《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团体标准编制单位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聚焦高质量发展、科技自立自强、扩大内需、绿色转型”等核心任务，根据国务院国资委等七部委联合印发的《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落实以标准化建设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国家战略部署，按照《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团体标准制修订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我协会已将《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团体标准正式立项，如表 1 所示，即将开展标准制定工作。

表 1：

序号	标准名称	编号
1	《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	中化企协〔2026〕11号

我会于 2023 年和 2024 年分别下发了《石油和化工行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行动指南》《石油和化工企业竞争力评价指数研究报告》及《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评价指南》，三个文件共同构成了行业建设世界一流企业的评价体系，为行业开展该项活动发挥了积极作用。为更好地促进石油和化工企业加快建设世界一流企业，我会决定将在原有的三个文件

的基础上制定《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团体标准，旨在更好地统一行业认识，规范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

为了确保该标准的权威性和科学性，《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团体标准编制单位征集工作正式启动。现面向行业内重点企业征集该团体标准的编制单位，具体要求如下：

一、申请要求

凡依法经营的企业，从事过的业务领域与本标准相关，且在行业内具有良好的声誉和较高的影响力，均可申报。

申报单位具有相关标准研究工作基础，能够积极参与标准制修订的起草、调研、研讨会等活动，按时、保质完成标准编制的各项工作任务。

申报单位愿意提供标准制定工作所需技术、人力和经费支持。

申报单位具备较强的社会责任感和行业使命感，致力于推动石油和化工行业的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企业高水平发展。

团标编制单位征集工作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专家评审等环节，最终确定具备实力的单位承担本次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团体标准的编制工作。

二、申请方式

《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团标的编制，对于推动企业以定性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精准对标国际标杆”“分层制定提升路径”具有重要意义。

申报单位请填写《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

力成熟度》团体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确认表（附件），并于2026年4月30日之前，按下方联系方式发送至相关联系人。

三、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管理咨询部

联系人电话/微信，邮箱：

王晓杰：18611703766/微信，jlspwangxiaojie@163.com

叶逸飞：18116855892/微信，839324633@qq.com

四、注意事项

申报单位需保证所提交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如有虚假，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申报资格。

申报单位在标准编制过程中，需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确保标准质量。

我们期待您的参与，共同推动石油和化工行业科技创新能力提升和高质量发展！

附件：团体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确认表



附件：

《石油和化工企业对标世界一流科技创新能力成熟度》 团体标准起草单位及起草人确认表

标准起草单位名称				
标准起草单位简介				
标准起草人	姓名		文化程度	
	职务		职 称	
	电话		手 机	
	传真		电子邮箱	
标准起草人简介				
参与形式	牵头单位 主要起草单位 参与起草单位			
联系方式：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邮箱：	公司盖章： 公司负责人签字： 日期： 2026 年 月 日			
注：	单位名称：指今后正式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布的标准中贵单位的名称。 起草人：指今后正式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公布的标准中起草人的姓名，每个单位限申报一人。 标准名称为暂定，最后以讨论、发布为准。			